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淮人社发〔2013〕468号

关于转发林树生等7人 具备环保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

有关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江苏省环保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的通知》（苏人社发〔2013〕451号）精神，林树生等7人已具备环保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以上人员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自2013年11月11日起算（名单附后）。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3年12月31日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3年12月31日印发

序号	姓名	单位	专业	资格名称	资格起算时间
1	林树生	淮安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
2	卡林	淮安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
3	朱群	淮安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
4	刘斌	淮安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
5	刘轶琨	淮安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
6	陈晓波	洪泽县环境监测站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
7	丁伟	涟水县环境监察局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3年11月11日